

证券代码：833236

证券简称：江亚消防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扬州江亚消防药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扬州江亚消防药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存在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第4.4.1条第(二)项：“涉及需要向有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、方案论证的无先例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重大事项，或挂牌公司有合理理由需要申请暂停股票转让的其他事项”的情况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，于2019年8月19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股票暂停转让，并发布《扬州江亚消防药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4)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8月20日起暂停转让。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2日披露了《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0)；2019年9月17日披露了《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1)；2019年10月8日披露了《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4)；2019年10月22日披露了《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5)；2019年11月5日披露了《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26)。

2019年上半年，公司未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自行进行权

益分派，且实施利润分配时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未公开披露，公司也未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。该行为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》等有关规定。

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积极进行整改，相关股东已于2019年9月29日前全部退回原分配款项。

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19 年11 月19日起恢复转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江亚消防药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18 日